



#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

2024

第5期 (总第845期)

## 目 录

### 【省政府文件】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滕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14 号）..... (1)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饶县、利津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15 号）..... (3)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的批复（鲁政字〔2024〕18 号）..... (5)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乳山市、荣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19 号）..... (7)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的批复（鲁政字〔2024〕20 号）..... (9)

##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双心联动打造山东半岛城市群济青发展轴带

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4〕7号）……………（11）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鲁政办字〔2024〕12号）……………（18）

#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Issue No.5, 2024 (Serial No.845)

Sponsor: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February 20, 2024

---

## Contents

### 【 Documents Issued by the Provincial Government 】

Official Reply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Master Plan of Territorial Space in Tengzhou City (2021—2035)

(LUZHENGZI [2024] No.14) ..... (1)

Official Reply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Master Plan of Territorial Space in Guangrao County and Lijin County (2021—2035)

(LUZHENGZI [2024] No.15) ..... (3)

Official Reply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Master Plan of Territorial Space in Huantai County, Gaoqing County, and Yiyuan County

(2021—2035) (LUZHENGZI [2024] No.18) ..... (5)

Official Reply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Master Plan of Territorial Space in Rushan City and Rongcheng City (2021—2035)

(LUZHENGZI [2024] No.19) ..... (7)

Official Reply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Master Plan of

Territorial Space in Yucheng City, Qihe County, and Linyi County (2021—2035)  
(LUZHENGZI [2024] No.20) ..... (9)

**【 Documents Issu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rovincial Government 】**

Circular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Printing and Issuing the Implementation Plan of Accelerating Jinan-Qingdao  
Coordination and Building a Development Belt of Shandong Peninsular City Cluster  
(LUZHENGBANZI [2024] No.7) ..... (11)

Circular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dong Province on  
Printing and Issuing the Development Plan of Aerospace Industry in Shandong  
Province (LUZHENGBANZI [2024] No.12) ..... (18)

# 山东省人民政府

## 关于滕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的批复

### 鲁政字〔2024〕14号

枣庄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滕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枣政呈〔2023〕11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滕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滕州市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着力将滕州市建成鲁南地区重要的商贸流通中心、京沪廊道先进制造业基地。

二、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到2035年，滕州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19.5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05.69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55.72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控制在167.41平方千米以内。落实蓝线、绿线、黄线、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三、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农业空间结构，因地制宜建设西南部优质粮食高产创建片区、北部设施蔬菜高效农业片区、东部农牧循环生态农业片区，推动农业安全、绿色、高效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增强粮食和农业产品供给能力。加强生态空间保护和修复，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重点保护好山东滨湖水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北沙河、城河、薛河等生态空间，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等级合理、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发展。

四、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优化市域

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统筹配置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促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严格保护好滕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姜屯镇等历史文化名镇和传统村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充分利用好山水景观资源，突出生态优势，彰显城市特色风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五、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完善城区道路网系统，强化与区域重要城市的交通联系。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严格落实抗震、防洪排涝等灾害防控和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安全防护要求，增强抵御灾害和事故的能力。统筹保障水、电、气、暖、通信、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保障军事设施空间。

六、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规划》是对滕州市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市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你市要指导滕州市做好规划组织实施，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坚持“多规合一”，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推动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测网络，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2月1日

(2024年2月2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

## 关于广饶县、利津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的批复

### 鲁政字〔2024〕15号

东营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广饶县、利津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东政呈〔2023〕18号、19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广饶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利津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广饶县、利津县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着力将广饶县建成环渤海地区实体经济强县、富有活力的生态宜居城市，将利津县建成省会经济圈石化产业转型先行区，现代化生态宜

居公园城市。

二、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到2035年，广饶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7.6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0.45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53.13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148.79平方千米以内，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其中2025年不低于62.97%。利津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7.91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67.37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405.39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59.58平方千米以内，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其中2025年不低于76.42%。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严格无居民海岛管理。落实蓝线、绿线、黄线、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三、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



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和海洋强国战略，坚持陆海统筹，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农业空间结构，推动农业安全、绿色、高效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增强粮食和农渔业产品供给能力。加强生态空间保护和修复，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重点保护好黄河、淄河、小清河、沿海海岸带等生态空间，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等级合理、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发展。

四、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优化县域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统筹配置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促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严格保护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充分利用好河流湿地等景观资源，突出生态优势，彰显城市特色风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改善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五、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

系，完善城区道路网系统，强化与区域重要城市的交通联系。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严格落实抗震、防洪排涝、防风暴潮等灾害防控和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安全防护要求，增强抵御灾害和事故的能力。统筹保障水、电、气、暖、通信、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保障军事设施空间。

六、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规划》是对广饶县、利津县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县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你市要指导广饶县、利津县做好规划组织实施，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坚持“多规合一”，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推动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测网络，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2月1日

(2024年2月2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18号

淄博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淄政呈〔2023〕25号、26号、27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桓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高青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着力将桓台县建成鲁中新材料产研基地、生态宜居田园城市，将高青县建成淄博市农业特色县、沿黄生态园林城市，将沂源

县建成鲁中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现代化山水宜居城市。

二、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到2035年，桓台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9.4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36.22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14.14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95.98平方千米以内；高青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0.9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63.71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12.08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41.52平方千米以内；沂源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6.61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3.81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262.15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57.54平方千米以内。落实蓝线、绿线、黄线、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三、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

振兴战略，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保障桓台县高效农业生产区、高青县沿黄特色种养产业带建设，促进沂源县特色农产品发展，确保粮食安全，增强粮食和农产品供给能力。加强鲁中山区生态屏障、沿黄生态带以及沂河、小清河等生态空间的保护和修复，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等级合理、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发展。

四、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优化县域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统筹配置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促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严格保护好新城历史文化名镇、传统村落、沂源猿人遗址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充分利用好山水景观资源，突出生态优势，彰显城市特色风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五、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

系，完善城区道路网系统，强化与区域重要城市的交通联系。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严格落实抗震、防洪排涝等灾害防控和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安全防护要求，增强抵御灾害和事故的能力。统筹保障水、电、气、暖、通信、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保障军事设施空间。

六、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规划》是对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县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你市要指导桓台县、高青县、沂源县做好规划组织实施，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坚持“多规合一”，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推动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测网络，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2月4日

(2024年2月5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

## 关于乳山市、荣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19号

威海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乳山市、荣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威政请字〔2023〕15号、16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乳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荣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乳山市、荣成市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着力将乳山市建成胶东半岛海上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基地、滨海旅游休闲城市，将荣成市建成胶东半岛重要节点城市、滨海旅游休闲度假名城。

二、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到

2035年，乳山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80.3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3.63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316.05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99.33平方千米以内，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其中2025年不低于36%；荣成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68.1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62.34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292.80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147.26平方千米以内，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其中2025年不低于39%。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严格无居民海岛管理。落实蓝线、绿线、黄线、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三、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和海洋强国战略，坚持陆海统筹，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农业空间结构，放大牡蛎、苹果等特色产业优势，推动农业安全、绿色、高效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增强粮食和农渔业产品供给能力。加强滨海生态景观带等生态空间的保护和修复，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等级合理、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发展。

四、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优化县域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统筹配置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促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严格保护好东楮岛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充分利用好山水景观资源，突出生态优势，彰显城市特色风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五、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完善城区道路网系统，强化与区域

重要城市的交通联系。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严格落实抗震、防洪排涝、防风暴潮等灾害防控和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安全防护要求，增强抵御灾害和事故的能力。统筹保障水、电、气、暖、通信、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保障军事设施空间。

六、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规划》是对乳山市、荣成市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县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你市要指导乳山市、荣成市做好规划组织实施，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坚持“多规合一”，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推动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测网络，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2月4日

(2024年2月5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

## 关于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

鲁政字〔2024〕20号

德州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德政呈〔2023〕25号、28号、29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禹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临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规划》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着力将禹城市建成高端制造业基地、大禹文化生态健康城，将齐河县建成省会经济圈科创与智能制造产业基地、文旅康养名

城，将临邑县建成以绿色新材料、食品医药、高端装备为主导的现代化公园城市。

二、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到2035年，禹城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88.8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81.98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12.39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74.12平方千米以内；齐河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26.08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13.25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21.81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115.15平方千米以内；临邑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96.4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87.88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7.78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74.74平方千米以内。落实蓝线、绿线、黄线、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防灾减灾等各类控制线，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三、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

振兴战略，依托京沪通道加快融入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以优质“吨半粮”生产空间为基础，建设高效生态农业示范区和特色农业示范区，保障粮食安全，增强粮食和农渔产品供给能力。加强黄河、徒骇河、德惠新河等生态空间保护和修复，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提升生态服务功能。构建等级合理、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发展。

四、提升国土空间品质。优化县域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引导小城镇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与常住人口相适应，统筹配置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促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严格保护好传统村落、禹王亭遗址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历史风貌。充分利用好滨水景观资源，突出生态优势，彰显城市特色风貌。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五、夯实安全韧性基础支撑。构建各种交通方式相协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

系，完善城区道路网系统，强化与区域重要城市的交通联系。健全公共安全和综合防灾体系，严格落实抗震、防洪排涝等灾害防控和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安全防护要求，增强抵御灾害和事故的能力。统筹保障水、电、气、暖、通信、环境卫生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统筹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需求，保障军事设施空间。

六、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规划》是对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是县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必须严格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你市要指导禹城市、齐河县、临邑县做好规划组织实施，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坚持“多规合一”，强化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推动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测网络，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逐级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2月5日

(2024年2月6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加快双心联动打造山东半岛城市群 济青发展轴带实施方案的通知

鲁政办字〔2024〕7号

济南、青岛、淄博、烟台、潍坊市人民 落实。  
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加快双心联动打造山东半岛城市  
群济青发展轴带实施方案》已经省政府  
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月10日

## 加快双心联动打造山东半岛城市群 济青发展轴带实施方案

为加强济南、青岛中心城市联动，  
协同淄博、烟台、潍坊3市（以下简  
称五市），相向发展、深化合作、功  
能互补、资源共享，合力打造区域协  
调发展的高水平样板，建设全国最具  
创新力、竞争力的发展轴带，制定本  
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紧紧锚定“走在前、开新局”，突出新时代高质量发展主题，牢固树立一体化发展理念，强化济青引领带

带动作用、发挥淄烟潍比较优势，强化济青都市圈对接、深化省会和胶东经济圈合作，以山东半岛城市群济青轴带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济青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建设为契机，统筹优化各类要素资源，促进陆海联动、蓝黄融合，共同打造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山东半岛城市群高质量发展轴带，助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加快建设。

到2025年，济青核心竞争力和辐射引领力显著增强，济青科创制造廊带初步形成，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塑成优势，



陆海联动发展格局基本建立，特色优势 济青发展轴带基本建成。  
彰显、融合发展紧密、区域竞合共赢的

主要目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5 年
1	地区生产总值 (万亿元)	4.82	5.5
2	常住人口 (万人)	4094	4300
3	济南市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比重 (%)	13.76	14.5
4	青岛市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比重 (%)	17.07	18
5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2.5	3.0
6	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占研发经费投入比重 (%)	5	8
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48	52
8	“四新”经济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	33	40
9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	7.5	10
1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4.68	5.0
11	对外贸易总额 (万亿元)	2.05	保持规模稳定
1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13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	
14	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	—	完成试点任务

## 二、重点任务

### (一) 加快建设济青科创智造廊带。

1. 增强济青科技创新策源能力。积极争创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设中国科学院济南科创城、国家实验室济南基地等重大平台，深入推进济南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构筑创新创业“生态圈”。支持青岛打造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建设崂山实验室，做强中科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等重大平台，实施“透明海洋”等大科学计划，建设国际海洋科技创新中

心。（省科技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和济南、青岛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提升区域协同创新能力。支持五市围绕量子信息、工业互联网、海工装备、MEMS、现代种业等领域联合布局建设一批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加强创新链和产业链对接，形成多层次网络化创新体系。高水平共建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山东能源研究院、山东省人工智能研究院、山东大学创新港等新型研发机构，布局符合本地产业发展需求的专业院所，搭建高层次、开放式产业协同创新平台体系。

加强齐鲁科创大走廊和胶东滨海科创大走廊联动发展，探索区域一体化协同创新机制。加快推进崂山实验室水动力平台建设。（省科技厅牵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高水平建设济青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支持淄博、烟台、潍坊人才集聚节点建设，支持相关县（市、区）参与人才引领县域高质量发展试点，探索县域产才融合发展路径。支持五市通过事业育才、政策聚才、柔性引才等模式，加快聚集顶尖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支持五市深入推进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推动驻地高校与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领军企业合作，共同推进人才共引共用、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关键技术联合攻关。（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省科技厅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携手共建高质量现代产业体系。

4. 打造世界级先进智造集聚带。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等重点领域，推动产业链群规模化发展。加快建设济南先进半导体、青岛集成电路和新型显示、淄博 MEMS、烟台光电智能传感、潍坊声学光电等信息产业基地。集中布局济南、青岛新能源汽车两

个基地，联动发展淄博高新区新能源乘用车基地、潍坊潍柴国际配套产业园，打造北方汽车制造集聚区。聚焦新能源，加快发展青岛、烟台海上风电和烟台核电，建设山东半岛“氢动走廊”，争创国家氢能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全面深化数字赋能，壮大国家级双跨平台，布局一批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联合培育先进计算、新型智能终端、超高清视频、网络安全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打造现代服务业优势品牌。支持济南市、青岛市合力打造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和创新平台，加快建设国家现代服务经济中心。建设济南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提升青岛财富管理中心、烟台基金管理中心功能，提升淄博市、潍坊市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化济青国家服务外包城市试点，深度参与国际生产性服务业合作。培育壮大创意经济，推动数字技术和创意产业融合创新，建设济南、青岛、淄博国家级互联网开放式工业设计中心。（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打造优质高效农业示范带。加快推进济南植物基因编辑基地建设，打造中国北方种业之都。推进青岛国际种都、烟台中国北方种谷、潍坊种业“硅谷”建设，培育壮大一批“育繁推”一体化

种业企业。支持淄博市培育壮大数字农业，建设数字农业农村中心城市。开展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行动，抓好“泉水人家”“青岛农品”“高青黑牛”“烟台苹果”“寿光蔬菜”等重点品牌培育，多形式多渠道宣传推介特色农产品。放大潍坊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窗口效应，巩固提升农业外向型经济优势。（省农业农村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打造现代海洋产业引领区。推动海洋高端装备制造核心设备自主化，加强第七代超深水钻井平台、深远海养殖、海上风电等关键装备研发生产，建设中国海洋科技集团北方总部、东方航天港重大工程，攻克一批满足国家战略需求的“国之重器”和关键技术装备，打造世界领先的海工装备制造基地。实施“蓝色药库”开发计划，建设国家深海基因库，打造青岛、烟台、潍坊等海洋医药产业基地。加快推进“海上粮仓”高质量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海洋局、省科技厅和青岛、烟台、潍坊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快完善现代基础设施。

8. 建设互联互通综合交通网络。构建内通外联铁路网，积极推进雄商高铁、津潍高铁及济南连接线、潍宿高铁及青岛连接线、潍烟高铁以及淄博至博山市域铁路改造、龙烟铁路市域化改造等项

目建设。构建高效便捷城市轨道网，加快推进济南、青岛1小时通勤圈建设。协同完善通达公路网，加快建设明村至董家口高速公路等项目。构建多层覆盖机场群，支持济南和青岛机场协同打造国际航空枢纽，烟台机场打造区域航空枢纽，推动潍坊机场迁建、淄博机场项目前期工作，统筹布局建设通用机场。支持济南、青岛培育和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支持烟台、潍坊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省交通运输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重点水源工程，基本完成烟台老岚、青岛官路等大型水库建设，实施济南太平水库建设，论证实施烟台南泗庄等大中型水库建设。按照国家部署，深化南水北调东线后续工程前期工作，争取尽早开工建设。加强区域水网互联互通，实施济南东部四库联通、烟台市水系连通等引调水工程，加强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加大再生水、淡化海水等非正规水开发利用，加快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省水利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高标准布局新基建。积极发挥济南、青岛国家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的集聚辐射效应，建设济南国家量子保密通信产业基地，建设济南、青岛国家E级超算中心。协同实施窄带物联网终端应用工程，助力“感知山东”建设。加快完

善“国家级—省级—边缘级”工业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依托济南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济南—青岛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建设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联合建设低时延数据中心核心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大数据局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示范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11. 全面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组织实施工业、能源、交通等碳达峰十大工程，“一业一策”有序达峰。联合实施绿色制造、节能降碳、循环发展行动计划，推动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建设和工业园区清洁生产审核模式创新试点，携手共建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济南、青岛、淄博3大生态环保产业集群。联合开展绿色低碳主题活动，共建绿色城市标准化技术支撑平台，协同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大力发展海洋碳汇，争取国家海洋碳汇试点，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固碳能力。推动开展用能权、排污权、水权、林权交易，协同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和转化模式。支持各市绿色物流协同发展，探索共建黄河流域绿色物流一体化先行区合作联盟。（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能源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海洋局、省财政厅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共筑陆海生态安全屏障。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开展黄河、小清河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鲁中山区山体保护修复工程，构建沿黄生态廊道。推进山海湾岛林田河生命共同体保护修复，强化莱州湾、胶州湾生态系统治理，联合开展沿海防护林、河口、岸线、海湾、湿地、海岛等保护修复，深入推进鲁东低山丘陵区生态修复，构筑滨海蓝色生态屏障。实行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重污染应急联动，加强水质安全保护，协同做好土壤污染管控，系统推进生态环境共保共治。（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牵头，省水利厅、省发展改革委、山东黄河河务局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公共服务便利共享。

13. 推动医疗教育文体合作。统筹布局医疗卫生资源，鼓励采取合作办院、组建专科联盟、远程医疗协作等形式，扩大优质资源覆盖范围。推动建立学校跨区域协作发展机制，探索集团化、教育联盟等多种合作办学模式，扩增城乡义务教育资源，支持潍坊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示范区、青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烟台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支持成立体育产业联盟、博物馆联盟和公共图书馆阅读推广服务联盟，推动实现旅游景点一卡通、公共阅读一码通、公共文化服务一网通、公共文化联展一站通。建立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省卫生健

康委、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共筑全方位高水平开放高地。

14. 建设高能级开放合作平台。聚力推动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青岛西海岸新区高质量发展，支持烟台建设黄渤海新区。联合打造自贸试验区升级版，推动济南、青岛、烟台片区联动发展、特色化发展，支持淄博市、潍坊市建设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推动上合示范区建设加速起势。支持五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协同发展。统筹建设国际合作示范园区，加快培育壮大济青烟国际招商产业园，协同推进中德（济南）中小企业合作区、中日（青岛）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中韩（烟台）产业园、淄博鲁中国际陆港、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建设。（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合力打造黄河流域开放门户。发挥青岛市、烟台市黄河流域港口门户优势，在沿黄地区布局内陆港，构建黄河流域最便捷出海通道。支持济南市发展公铁水多式联运，构建以沿黄高铁为骨架的沿黄达海大通道。深化沿海港口与沿黄内陆港合作，完善黄河流域海关关际一体协同机制，创新“陆海联动、海铁直运”“铁海E通”物流监管模式。支持小清河沿线港口申请建设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推动河港海港联动发展。（省交通运输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青岛海关、

济南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积极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支持建设RCEP青岛经贸合作先行创新试验基地、烟台RCEP合作示范基地。推广“班列+”商业模式，加快建设中欧班列（齐鲁号）济南、青岛集结中心。支持淄博市建设上合示范区多式联运中心鲁中分中心。（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七) 共塑海岱齐鲁文化。

17. 着力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强化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支持济南“泉·城文化景观”、青岛老城区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实施齐文化研究阐发工程，搭建稷下学宫·世界大学论坛、齐文化节等特色平台。高水平筹办济南国际泉水节、青岛国际帆船周、潍坊国际风筝节、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等重大节展活动，协同打造“赛事之城”“会展名城”。（省文化和旅游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加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依托五市丰富旅游资源，合力打造“仙境海岸”“济青风情”文化旅游线等区域精品旅游线路，共同建设“通山达海”文旅大通道。大力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支持旅游与工业、乡村、生态、海洋、体育、康养等“文旅+”新业态发展，创新发展云旅游、夜间旅游、冬季旅游。加快发展文化新业态。（省文化和旅游厅牵头，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提升区域一体化发展水平。

19. 强化经济圈联动。认真落实济南、青岛都市圈发展规划，促进区域空间协同。推进济淄同城化，研究推动淄博至莱芜至临沂等高速铁路建设，共同谋划建设济南都市圈环线等项目，促进济淄同城化科创大走廊先行区与齐鲁科创大走廊高效链接。推进青潍同城化，推进青岛经平度至莱州铁路、即墨至海阳市域铁路规划研究。(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交通运输厅、省科技厅和五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高水平建设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战略支点。实施创新平台倍增计划、关键技术联合攻关计划和“才聚双莱”计划，建设莱西—莱阳一体化发展先行区。鼓励毗邻县区跨界发展，支持胶州—高密、海阳—莱阳—即墨、平度—莱州—昌邑分别聚焦临空临港、海洋产业、绿色化工推进一体化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海洋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共同推进城乡深度融合发展。加快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济青局部片区和济南、淄博、烟台、潍坊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在五市率先建立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农业高质量发展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打造济南、青岛、潍坊智慧农业试验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新推广“诸城模式”“潍坊模式”“寿光模

式”，探索共同富裕有效路径。(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农业农村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组织推进

(一) 建立统筹机制。健全省级层面常态化推进机制，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工作协调推进机制负责统筹指导和具体工作，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推动重大事项。省政府有关部门要积极参与、研究落实有关政策举措。五市政府要切实履行属地主体责任，依托现有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围绕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改革、重大政策，对标对表落实各项重点任务。

(二) 加强政策保障。加强省级层面在创新要素集聚、重大平台建设、重大项目布局等方面对五市的支持力度，共同争取国家重大规划、重大改革、重大项目、重大基础设施在五市落地布局。支持五市开展城市赋能升级行动，强化全市域统筹，提高要素资源统筹配置和重大基础设施统筹建设能力。

(三) 强化跟踪落实。建立健全目标责任制，明确责任主体，制定推进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实施方案取得明显进展。加强实施方案的跟踪分析和经验总结，全面了解实施情况和效果，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政策措施。

(2024年1月11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航空航天产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鲁政办字〔2024〕12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真抓好贯彻落实。

《山东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月19日

## 山东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规划

航空航天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推动全省产业向高端迈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为服务制造强国、航空航天强国建设，加快推动全省航空航天产业跨越发展，根据《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山东省“十四五”制造强省建设规划》及未来产业发展相关政策要求，制定本规划。规划期至2030年，远期展望至2035年。

### 一、总体要求

（一）规划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锚定

“走在前、开新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贯彻落实制造强国、航空航天强国、交通强国战略，以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为动力，以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空天信息产业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领军型企业、标志性工程为牵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聚力打造全国航空航天产业新高地，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为加快建设航空航天强国作出山东贡献。

——坚持创新引领，前瞻布局。面向产业发展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统筹推进战略科技力量、重大科技工程

和关键技术攻关。坚持超前谋划、引领示范，培育壮大特色园区和产业集群，打造全国重要的航空航天产业集聚区和科技创新策源地。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要素资源向优势行业和企业聚集。更好发挥政府政策引导和服务保障作用，完善公平竞争机制，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动力活力。

——坚持突出特色，协同高效。立足各地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差异化布局、特色化发展通用航空、商业航天、维修制造、关键材料研发等产业。聚焦优势领域，推动率先突破，加强协作互补发展，提升全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质

量效益和整体效能。

——坚持项目牵引，场景赋能。突出重大标志性、引领性项目支撑作用，强化技术、资本、数据等要素保障，培育壮大领军型企业和标志性产业链。丰富拓展应用场景，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与先进制造、智慧城市、交通物流等领域深度融合发展。

(二) 重点方向。围绕全省优势突出、特色鲜明、潜力巨大的领域，聚焦运载火箭、卫星制造与应用、通用航空和无人机、航空航天关联制造四大产业方向，搭建科技创新平台，攻关关键核心技术，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加速产品应用示范，不断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专栏 1：航空航天产业重点发展方向

(一) 运载火箭及发射服务。

海上商业发射。完善火箭组装、功能测试、环境保障、海上指挥等海上发射服务保障体系，发展专业化海上卫星发射工程船，建设低成本、移动式、可回收海上发射平台。

固体运载火箭。突破固体运载火箭总体设计、动力系统研发测试、核心部段制造等关键环节，推进航天用合金、复合材料结构件数字化、智能化生产，打造高可靠性、系列化固体运载火箭制造供应链体系。

液体运载火箭。推进大吨位、低成本、可重复使用液体运载火箭关键技术攻关，强化液体火箭发动机制造、试验核心能力建设，构建绿色新型液体运载火箭型谱。

(二) 卫星制造与应用。

卫星研发制造。打造模块化、智能化、低成本的商业小卫星生产线，强化行波管、传感器、芯片等卫星关键器件及部组件研发制造能力，开展卫星整星设计集成、智能总装、功能测试和整星试验。

卫星组网及测控。突破多源遥感数据在轨处理与实时传输、天基物联网，导航增强等关键技术，布局建设航天器测控地面站、卫星通信关口站等地面应用系统，完善测控保障能力。

空天数据处理与应用。与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完善数据存储计算基础设施，推动空天信息成果在无人农场、海洋牧场、商贸物流等行业应用，打造一批跨场景应用样板。

(三) 通用航空和无人机产业。

通用飞机制造。发展民用直升机、轻型公务机、多用途通用飞机等通航整机制造，布局浮空器、水上飞机等特殊飞行器。推进模拟驾驶舱、航空航天地面培训设备研发生产。

大中型无人机制造。发展无人机总装产业，布局物流、应急、巡护等细分行业无人机，突破全空间无人系统、下一代航空器等核心技术，形成从整体设计研发、验证到生产与系统集成的综合技术能力。

通航运营服务。构建通用航空运营及飞行保障体系，开展海洋监测，航空测绘、灾害应急侦察等应用服务，培育航空物流、航空旅游和运动体验等服务消费市场。

(四) 航空航天关联制造。

空天新材料。强化高温结构材料、特种功能材料、高密度电子封装材料等关键技术研发，发展钛合金、铝锂合金、高端轴承钢等合金材料，高性能碳纤维、玻璃纤维、航空橡胶等复合材料产品。



关键零部件。突破发动机、3D 打印复杂精密零件、航电系统、飞控系统等技术，研制航空航天配套大型成型模具、数控专用机床等设备产品，提升卫星接收器、集成电路及模组等产品开发能力。

装配保障及航空配套。推进火箭发动机跨尺度精密制造与装配、飞机数字化装配线等高端智能装备研制。加快发展地面保障设备、航空电源、先进复合材料螺旋桨、特种导线等配套产品。开展飞机整机维修与改装、部附件维修和发动机维修等航空维修业务。

(三) 发展目标。到 2030 年，全省航空航天产业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形成更高水平的研发、制造、服务、应用体系。

1. 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集聚培育一批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实验室，新建 5 家以上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

2. 高端制造能力明显增强。建成东方航天港、卫星星座、国际枢纽机场等一批标志性工程，力争全省航空航天重点企业达到 300 家，打造 10 个左右特色鲜明的航空航天产业园区，形成 5 个以上优势突出的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雁阵形集群。

3. 应用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海上常态化、高频化、航班化发射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形成较为完备的卫星组装制造和火箭制造、发射能力。空天信息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布局建成通用机场 50 个左右，航空运营服务网、低空监视服务网初步建成，通用航空、无人机、卫星数据等新场景应用更加丰富。

到 2035 年，全面融入国家航空航天产业发展布局，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空天信息等重点产业核心竞争力大幅提

升，跻身航空航天制造强省之列，为推进航空航天强国战略提供坚实支撑。

## 二、发展布局

坚持全省“一盘棋”，加快航空航天高端产业、优质资源向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集聚，打造济南空天信息、青岛通用航空及卫星通信、烟台商业航天产业核心集聚区，辐射带动各市特色园区协同发展，形成“三核引领、多点支撑、开放合作”的发展格局。

### (一) 三核引领。

1. 济南空天信息产业核心集聚区。立足空天信息领域“通信、导航、遥感”全面布局先发优势，集聚中科院济南科创城、山东大学、齐鲁空天信息研究院等名校大院和龙头企业，聚焦信息应用、火箭卫星研制和航空配套等领域，建设国家级空天信息创新高地、应用示范区和航空航天智造产业基地。

2. 青岛通用航空及卫星通信产业核心集聚区。依托临空经济示范区、国家级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聚焦航空整机制造、卫星互联网、空天信息系统、空天动力装备等领域，建设国家先进航空发动机技术创新策源地、通用航空及卫星通信产业基地。

3. 烟台商业航天产业核心集聚区。

提升东方航天港发射保障能力，发挥卫星关键部件、航空航天材料、海工装备制造产业基础优势，聚焦海上发射、火箭研发制造、航天高端配套、卫星数据中心及应用等领域，建设国际领先的商业航天海上发射母港、国家级商业航天产业基地。

(二) 多点支撑。突出各市产业特色优势，加快民用综合机场体系和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协作配套、联动发展。支持东营市聚焦航空服务链、空天高端制造链、空天信息应用链，打造国家大飞机战略承载地。支持滨州市建设航空物流中心，打造全国航空制造和培训基地。支持潍坊市打造全球航空发动机叶片生产基地，济宁市打造国家北斗产业化应用示范基地，威海市打造航空航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高地。支持淄博市打造无人机产业融合示范区，日照市打造“通航+”新业态先行区。支持枣庄市、德州市打造航空航天关键材料生产基地。支持有条件的市加快发展航空航天先进制造、新材料、应用服务等产业，建设航空航天专业化园区、特色小镇，打造重要承载空间和联动发展区。

(三) 开放合作。充分发挥地理区位优势，积极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拓展多形式国际合作。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黄河流域航空航天先进省市交流合作，深化与国内外航空航天企业战略合作。畅通产业创新资源对接

渠道，加速汇聚人才、资本、技术、数据等高端要素，持续提升国家战略服务保障能力，拓展延伸全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空间。

### 三、重点任务

#### (一) 实施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 打造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强化航空航天领域实验室、科研院所、高校等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积极创建国家空天信息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开展智能卫星柔性制造、空天先进探测材料与载荷等研究和应用。加快建设中科院济南科创城。建强省微纳卫星、海上航天装备、航空轮胎技术创新中心，聚力突破微纳卫星制造、大型商用客机配套、海上发射公共系统等领域。高水平建设中国航天科技集团513所、齐鲁空天信息研究院、济南先进动力研究所、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青岛空天动力结构安全研究所等院所，打造航空航天重点研发机构群。支持重点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鼓励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创建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

2. 加快高端人才集聚。推进与省外航空航天领域高水平高校院所共建人才载体平台，积极招引航空航天产业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强化人才工程牵引作用，积极支持航空航天领域引育集聚急需紧缺人才，建立顶尖人才“直通车”

机制，实行“一人一案”引才方案，为符合条件的航空航天产业高层次人才发放“山东惠才卡”。依托山东大学、中国海洋大学等高校建强微电子、空间科学与物理学、海洋与大气等优势学科，支持高校增设航空航天工程、飞行器制造设计、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工程等急需专业。高标准建设空天信息大学，聚力培养空天信息网络、空天信息材料与器件、对地观测、卫星导航与物联网等领域高层次人才。支持山东航空学院完善飞行培训、机电培训、乘务员培训、航空展览体验中心等功能，打造区域性航空产教融合示范基地。鼓励高校积极与企业、科研院所共建产业学院、实习实训基地、人才培养机构等，打造科教融合协同育人联合体。支持山航培训中心建设华东飞行培训中心，支持东营中国商飞试飞基地开展试飞员、试飞工程师、测试维修工程师等人才培养。

3. 推进核心关键技术攻关。支持科研院所、优势企业主动参与国家嫦娥工程、火星探测、子午工程等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牵头承担航空航天领域国家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推广“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新型科研组织模式，加大航空航天重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实施“北斗星动能”科技示范工程，构建精准、可信、高效的北斗和遥感集成技术体系。高水平建设崂山实验室，

推动航天优势技术与海洋科技融合创新。鼓励企业参与民航安全、卫星互联网技术标准制定。支持济钢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 513 所、东方蓝天钛金、山东长征火箭等头部企业发起设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联合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开展 5G 地空通信技术试验，建立地面与飞机间通信链路，提升 5G 网络覆盖空间维度。

4. 完善科技基础设施布局。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和行业重大科学问题，加快建设、预研、谋划、储备航空航天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航空发动机、先进材料、载人航天、深空探测等领域关键技术提供试验、研究、验证综合平台，打造国际领先的航空航天试验装置群。

## （二）实施产业体系强链工程。

### 1. 布局发展航空制造关键环节。

整机制造。提升青岛空客 H135 直升机总装制造、济南中航 AG50 轻型运动类飞机制造、滨奥飞机 DA40 整机生产、钻石飞机 DA50 整机和零配件制造、CH2000 教练机制造能力。积极引进通用航空国际主流机型，拓展整机总装、核心零部件制造及配套产业，打造全国重要的通用航空及直升机制造基地。

无人机制造。鼓励各市发展植保、物流、消防等行业级无人机总装制造，打造济南、青岛、淄博、滨州等一批无人机产业集聚区。拓展长航时无人机、无人直升机等领域，延伸无人机导航控

制系统、动力系统、高宽带链路系统、电池、任务载荷设备、应用处理软件等配套产业链。支持聊城、菏泽等市布局无人机特色产业。

航空零部件。支持济南市做精做强雷达罩、天线罩、航空特种合金等优势制造产业。支持烟台市建设通航综合制造基地、紧固及结构件智造基地。推动潍坊、淄博、济宁、德州、东营、枣庄等市加快突破航空发动机叶片精密锻造、直升机螺旋桨叶片三维立体编织、发动机跨尺度精密制造与装配、高精度齿轮传动装置、高性能航空线缆等技术，建设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生产基地。成立大飞机产业链供应链东营促进中心，支持优势企业进入中国商飞供应链体系。

飞行模拟及地面设备。支持青岛市加快国产大飞机等机型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研发制造，打造航空训练高端装备研发制造及航空培训中心。支持滨州市研发通用航空训练、飞行体验模拟器。推动威海市发展飞机牵引设备、飞机辅助动力设备、飞机各类作业平台等地面保障装备产业，打造国际领先的空港装备制造基地。

## 2. 壮大发展航天装备产业。

运载火箭及地面设备制造。依托烟台东方航天港海上发射、航天高端配套、海工装备制造能力，强化新型火箭、海上发射支持系统研发。建设济南液体火箭发动机、动力系统测试平台及制造基

地，推动深蓝航天液体可回收式火箭实现突破。支持青岛、潍坊在液体火箭低温贮箱、大推力液氧甲烷火箭发动机研发生产领域加快突破。

卫星组网制造。抢抓国家卫星互联网建设机遇，加速推动卫星星座、通信载荷、地面应用系统等全产业链开发。一体化创新布局“通—导—遥”“空—天—地—海—网”，推进齐鲁卫星星座、AIRSAT卫星星座等星座组网。建设济钢防务卫星总装基地、青岛卫星通信产业基地、泰安卫星互联网产业基地。建设国家级微重力时间、水平、载荷等技术实验平台，发展卫星互联网用核心器件。

航天零部件。支持济南市打造空间行波管、高精度压力传感器等核心产品生产制造链。支持烟台市强化微电子、陶瓷基板、激光成型等航空航天集成电路研制能力，发展智能时钟和时间服务。支持济宁市加快发展精密金属箔电阻器等航天电子元器件产业。支持潍坊市、临沂市发展航天领域金属3D打印核心装备，建设先进增材制造基地。

3. 加快发展空天新材料。发挥烟台、滨州、聊城等市合金材料加工制造优势，突破发展航空航天用合金新材料产业，打造烟台—滨州航空航天高端铝材生产基地。支持威海、德州、东营、济宁、泰安等市围绕先进复合材料、功能陶瓷材料、高性能纤维材料、半导体材料等重点领域，发展商用飞机碳纳米管、航

空聚氨酯、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芳纶纤维等系列产品，延伸拓展航空航天复合材料产业链，打造烟台—威海新型航材集聚区。支持临沂市、枣庄市围绕超薄玻璃陶瓷基板、特种光学玻璃等领域打造硅基新材料研发制造基地。支持青岛、威海、东营、临沂等市做强航空轮胎、航空密封件、三角带、减震垫等高性能橡胶制品产业。推动德州市加快高端红外晶体及光功能材料成果转化，打造高端红外材料生产基地。

4. 做强航空器维修及改装产业。推进地面固定基地运营商和飞机地面维修中心等建设，打造全国重要的航空维修、改装基地。加快推进山东太古飞机、翔宇航空等骨干企业，发展飞机整机维修、部附件维修和发动机维修等全产业链航空维修业务。开展“客改货”业务，积极引进制造商完成中心或第三方完成中心，发展公务机装饰业务，拓展运输飞机翻新业务。鼓励通用飞机维修企业开展航线维修、定检和大修资质升级，完善检测、会展、保险、咨询等配套服务。支持东营市承担 C919 大型客机、ARJ21 支线客机试飞工作，预留新机型试飞空间，打造全国重要的专业民机试飞基地。

### （三）实施东方航天港引领工程。

1. 高标准布局航天港建设。充分发挥省推进东方航天港重大工程建设协调机制作用，加强规划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形成海上发射保障和航天产业发展新

优势，建设全国重要的商业航天产业基地、空天信息产业园，打造国际一流商业航天海上发射母港。塑强航天港“天上有星、陆上有箭、海上有船”三大核心能力，完善园区、产业配套建设，建设海上发射技术服务港、航天产业制造园区、航天产业配套园区、航天应用文旅园区等“一港三区”，创建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构建商业航天全产业链生态。

2. 强化海上发射服务保障能力。按照“一港两用”思路，兼顾通商通航能力，构建形成“一站式”海上发射保障服务体系。建设火箭垂直总装保障厂房，完善岸基保障能力。推动东方航天港与国内优势航天企业合作，建设世界首个坐底式火箭发射平台，支持在列及在研大型固体火箭发射、中小型液体火箭发射与回收，提供具备“固液兼容、冷热兼备”“机动发射+近岸发射”“一次出海、多次发射”、海上回收等领先优势的商业发射解决方案。建设空天飞行试验中心，延伸海上发射组团功能。支持海阳港通用泊位建设。

3. 强化航天综合配套能力。提升火箭研制生产、总装测试及核心配套能力，打造全国领先的固体运载火箭总装测试基地。以“东方慧眼”星座为核心，构建空天信息服务能力，建设东方航天港卫星数据产业园，打造集卫星数据存储、应用、交易、灾备于一体的绿色卫星数据应用中心。建设东方航天港航天科普教育基

地，发展海上发射观礼、航天科普研学、海滨休闲观光等特色航天文旅产业。

(四) 实施园区载体集聚工程。

1. 打造专业化航空航天产业园区。聚焦航空服务链、空天高端制造链、空天信息应用链等发展重点，打造航空航天领域优势产业、重点项目集聚地。高水平建设济南空天信息产业园、青岛通用航空产业园、烟台东方航天港产业园，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空天产业集聚区。支持有条件的市充分发挥自身资源禀赋，围绕航空航天系统模块、零部件研制、新材料生产制造、航空培训等优势领域，做强中国商飞东营试飞基地、滨州大高航空高新产业园、济宁航空航天产业城、潍坊航空航天产业园、日照岚山通航产业园等一批特色产业园区。支持济南市围绕空天信息大学打造特色产业园区。

2. 培育壮大航空航天骨干企业。积极招引航空航天产业“国家队”、民营领军企业在山东省设立运营总部、区域总部、研发总部和事业总部。支持企业牵头组建或参与全国性商业航天联盟。推动航空航天领军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

火箭卫星总装制造、大飞机关联制造、通用飞机整机制造、无人机制造、空天新材料研发能力，形成产业链上下游相互配套、大中小型企业融合共生的产业生态体系。重点扶持航空航天装备、卫星研制、关键零部件、新材料、空天信息应用等领域创新型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发展，培育一批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 谋划实施重大项目。加强与国家部委、央企集团对接，争取重大牵引性项目在鲁投资布局，形成“建设一批、开工一批、推进一批、储备一批”的格局。支持各市制定航空航天产业招商图谱，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建立招商项目库，利用专业园区、孵化器等平台资源优势，采取“一区多园”“园中园”“区中区”等模式，大力实施“补链”招商和“强链”招商。强化产业园区综合服务功能，实施重大项目落地“一企一策”，为项目建设主体提供业务对接、资源导入、投融资等全方位服务，配套完善前端研发、项目评估、信息咨询等全链条保障。

专栏 2：重点产业集聚区和产业园区

国家级重点产业集聚区：(1) 济南市高新区产业集聚区 (2)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产业集聚区 (3) 青岛西海岸新区产业集聚区 (4) 青岛胶东临空经济示范区 (5) 中国商飞东营试飞基地 (6) 烟台市高新区产业集聚区 (7) 烟台东方航天港

特色航空航天产业园区：(1) 济南空天信息产业园 (2) 济南低空产业示范基地 (3) 济南莱芜雪野通航产业园 (4) 济南商河通航产业园 (5) 青岛通用航空产业园即墨园区 (6) 青岛通用航空产业园莱西园区 (7) 东营空港产业园 (8) 烟台航天卫星产业园 (9) 烟台航空航天特色小镇 (10) 烟台南山航空材料产业园 (11) 烟台航空航天紧固件及结构件产业园 (12) 潍坊航空航天产业园 (13) 潍坊青州耐威航电产业园 (14) 济宁航空航天产业城 (15) 威海碳纤维产业园 (16)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 (17) 日照岚山通航产业园 (18) 滨州大高航空高新产业园 (19) 滨州航空航天产业园 (20) 滨州高新区无人机产业园

(五) 实施开放融合发展工程。

1. 拓展航空航天交流合作。加强与国家部委、央企、科研院所合作，服务和承担更多国家战略任务。深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黄河流域跨省域合作交流，推动与北京、天津、上海、西安、武汉等国家级航空航天产业基地合作，积极融入中国商飞、波音、空客等商用飞机供应链。开展国际化战略对接和多形式国际国内合作，鼓励外资、民营等资本来鲁投资发展航空航天产业，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增强全球范围资源链接能力。

2. 推进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加快发展低空经济，强化通用航空产业内部资源融合发展，统筹全省低空空域使用需求和管理要求，加快推进空域分类划设、分级管理，提升使用效能。推广运用5G、北斗导航等自主可控技术手段，编绘省域目视航图，构建符合通用航空发展需求的低空空域管理体系。打造济南低空产业示范基地。

(六) 实施基础设施支撑工程。

1. 完善空天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航空航天创新创业、检验检测、试验测试等公共平台，完善专业技术服务、成果转化服务、综合培训服务体系。整合省内现有星座资源和需求，统一星座数据标准体系，建设空天数据资源池。完善全省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加快推进全省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统一，

建设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数据中心山东分中心、国家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山东北斗三号区域短报文通信应用服务平台，形成全天候、高精度、高并发、大容量的省级北斗时空数据综合服务体系。依托省国土测绘院及自然资源卫星应用技术中心，建立全省遥感影像统采分用工作机制，完善空天地立体化影像获取体系，丰富遥感影像数据资源，提升快速处理和智能解译能力。推进中国航天环境可靠性试验与检测中心、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先进无机非金属行业中心、国家碳纤维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等载体建设。建设中国科学院国家天文台威海观测站。

2. 统筹推进全省机场建设。优化全省民用机场布局，打造层次清晰、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现代化运输机场群。支持青岛和济南机场协同打造国际航空枢纽、烟台机场打造区域航空枢纽，积极培育临沂机场区域航空枢纽功能，推动新建枣庄、聊城、淄博、滨州机场，迁建威海、潍坊机场，开展德州、泰安机场前期研究工作。打造全省覆盖、协同高效、服务优质的通用机场群，鼓励支线运输机场增设通用航空功能设施，支持日照、滨州机场打造全国运输航空与通用航空融合发展示范机场。推动通用航空服务覆盖所有县级行政区、4A级及以上景区、农产品主产区和主要林区。在无人驾驶航空器研发制造产业集聚区

和主要应用场景试验地区布局建设无人驾驶航空器培训基地、试验飞行场地、配送设施等节点，建设东营、青岛全国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实验基地。

专栏 3：通用航空机场建设重点

2025 年前拟建设通用机场：（1）青岛即墨华山通用机场（2）临沂费县通用机场（3）临沭蛟龙通用机场（4）德州庆云通用机场（5）泰安仪阳通用机场（6）济宁梁山通用机场（7）济南章丘济凤通用机场（8）临沂平邑通用机场（9）威海荣成通用机场（10）烟台长岛通用机场（11）枣庄滕州滨湖通用机场

2030 年前拟建设通用机场：（1）临沂莒南通用机场（2）济宁微山通用机场（3）临沂兰陵通用机场（4）泰安阳家泉通用机场（5）日照五莲通用机场（6）日照莒县通用机场（7）烟台莱山通用机场（8）菏泽鄄城通用机场（9）菏泽单县通用机场（10）菏泽东明通用机场（11）烟台海阳通用机场

（七）实施应用场景拓展工程。

1. 拓展航空航天技术应用。推动卫星应用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促进软硬件产业体系协同发展，构建跨产业、跨领域产业形态。在国土空间规划、环境保护、智慧物流、智慧农业、防灾减灾、水务监测、安全生产、应急通信等领域，优先推广使用卫星与无人机应用服务和相关数据产品，打造一批空天信息数据资源应用样板。建设山东省无人机联动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全省无人机联动组网，为自然资源、农业植保、环境监测等应用场景提供对接服务。鼓励将北斗产品和服务全面推广至无人飞行器、地面机器人、水上无人船等领域。打造智慧车联网综合服务云平台，鼓励汽车企业开展基于卫星技术的智能驾驶应用，建设济南北斗导航信息产业基地。强化数据开放共享，推广基于卫星数据的共享车辆管理、生命体征采集、紧急呼救、公共卫生医疗服务、精准位置上报等特色应用，提升惠民服务能力。

2. 培育航空航天新兴消费集聚区。适应消费升级新需求，围绕研学、旅游、运动、体验、短途运输等领域，丰富拓展航空航天消费新场景。鼓励开展科普教育、模拟体验、航模比赛、夏令营等形式多样的航空航天活动。实施低空经济培育行动，拓展无人机应用场景，丰富低空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利用城市边缘闲置地、生态公园绿地等适宜区域建设航空飞行营地。逐步建立覆盖省内有条件的重点景区的低空旅游航线网络，推广开展高空跳伞等航空体育活动，支持航空俱乐部发展。支持济南、青岛、烟台等机场积极开展公务机业务。鼓励航天科普馆、空天信息科技馆、通航科技馆、飞行体验中心、通航夏令营等科普项目建设。

3. 精准赋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构建天空地海一体化遥感系统，搭建涵盖卫星平台、航空机载平台地面接收系统等在内的多维多类型立体观测体系，提升城市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发挥高精度卫星、无人机、通用航空等在城



市综合治理、重要设施安全监测、城市车辆监控管理、水域巡检中的优势，丰富在城市物流、应急医疗配送、活动安保等行业应用，服务未来社区、智慧园区建设。

4. 建立航空应急救援服务体系。支持构建覆盖全省、空地联动的航空应急救援网络，组建航空应急救援机队和应急救援专业人员队伍，创建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示范省。布局完善灾害监测核心基础站点和常规观测站点，构建安全风险感知网络。完善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自主可控的应急卫星通信网，开展航空医疗救护、抢险救灾、森林防火、空中巡防、维稳处突、物资投送等业务，打造若干省级通用航空应急救援基地。加强航空应急救援产品研发，建设航空应急救援产业研制基地和通航应急救援中心。

#### 四、保障措施

(一) 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加强全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部门衔接协调，合力解决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全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规划落实、扶持政策制定和重大项目招商建设等工作。建立航空航天专家库，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撑。各市、各部门按照本规划内容，加大对航空航天产业发展的政策支持力度，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建立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的有效机制。

(二) 完善要素资源保障。建立省

级航空航天重点项目库，将优质项目优先列入省级重点项目，强化人才、资金、土地、用能等方面要素保障，持续做好跟踪服务。加大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对符合条件的航空航天项目支持力度。积极争取国家重点基金支持，充分发挥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作用，探索设立适度规模航空航天领域基金，重点支持火箭卫星、通用航空及无人机制造、北斗导航、关键零部件等领域发展。引导民营企业、民间资本参与航空航天产业发展。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服务和产品，发展风险投资、天使投资，拓宽航空航天领域重大项目融资渠道。鼓励保险机构探索发展商业航天发射等相关保险产品。全面落实航空航天领域企业研发、技改、技术装备进口减免税、留抵退税等政策。建立航空航天重大设施设备共享使用制度和优惠政策，推动重大科研设施设备开放共享。

(三) 强化督导推进落实。强化本规划在全省航空航天产业发展中的统领作用，各市、各部门要根据职责，加强组织管理，创新体制机制，加强规划实施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确保重点任务如期完成。积极吸引各类行业协会、企业团体、科研院所等社会力量参与建设，营造促进航空航天产业加快发展的良好氛围。

(2024年1月23日印发)

#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是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省政府发布政令、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全面、系统、准确地刊载公布省政府规章、省政府和省政府办公厅文件、省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在《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上刊载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应经未经省政府公报和省政府网站统一公布的规范性文件无效，不得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为旬刊，必要时不定期出版发行。以面向本省各级人民政府、基层村（居、社区）委员会，县以上图书馆、档案馆、综合服务大厅等公共场所免费赠阅为主，并在市、县（市、区）综合服务大厅设有免费取阅点。

登录山东省人民政府网站([www.shandong.gov.cn](http://www.shandong.gov.cn))政府公报专栏、《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微网站([zfgb.m.iqilu.com](http://zfgb.m.iqilu.com))，或扫描二维码均可查阅省政府公报发布的相关文件。关注《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公众账号([sdsrmzfgb](https://mp.weixin.qq.com/s/sdsrmzfgb))，可及时获取公报 PDF 电子版，可申请下年度公报(限量)免费赠阅。



微信公众号



微网站

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

2024年第5期

ISSN 2095-3968



9 772095 396245

主管主办:山东省人民政府

出版: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山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济南市省府前街1号

联系电话:(0531)51787230

印刷:中闻集团山东印务有限公司

英文目录:山东省翻译协会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ISSN2095-3968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37-1492/D

网址:[www.shandong.gov.cn](http://www.shandong.gov.cn)